

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
交通运输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纪录

日期：2024 年 12 月 5 日(星期四)

时间：上午 10 时

地点：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
海港政府大楼 14 楼
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杨哲安议员

副主席

杨开永议员

委员

王倩雯博士

吴然议员

吕鸿宾议员

李志恒议员, MH

丘松庆议员, MH

金玲议员, MH

施永泰议员

胡汶轩议员

张嘉恩议员

杨学明议员, MH

叶永成议员, SBS, BBS, MH, JP

叶亦楠议员, JP

赵华娟议员, MH

刘天正议员

罗锦辉议员

增选委员

王嘉骏先生

郭杰骏先生

嘉宾名单：

第 3 项

赵君翹女士
陈颂衡先生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 2
香港警务处 中区警区交通队警长

第 4 项

陆珈泯女士
黄振威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2
地政总署 首席产业主任/港岛西及南/土地管制 1
(港岛西及南区地政处)

刘德贤先生
陈恒志博士
傅定康先生
杨国聪先生
陈颂衡先生

路政署 高级区域工程师/港岛西北区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
香港警务处 西区警区交通队警长
香港警务处 中区警区交通队警长

列席者：

廖婉婷女士
罗世楠先生
郑治伟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 1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 3

秘书：

程惠锶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区议会)2

欢迎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01 分)

1.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交通运输委员会(交运会)第六次会议。为识别与会者身份，秘书处职员会检查进入会议室人士的职员证及索取名片，入内采访的传媒及议员助理另需要登记真实姓名及手机号码，以作记录。为了更有效进行讨论，主席建议每项讨论事项以「四分钟包问包答」形式进行，各位出席代表在发言和回应时亦应尽量精简。另外，委员须留意在有需要时作适当的利益申报。

第 1 项：通过 2024 年 10 月 17 日交运会第五次会议纪录

(上午 10 时 01 分至 10 时 02 分)

2. 由于委员没有意见，主席宣布通过第五次会议纪录。

第 2 项：主席报告

(上午 10 时 02 分至 10 时 03 分)

3. 主席表示，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项目及时间表(截至 2024 年 11 月尾)已于会前转交各委员参阅，秘书处未有收到委员的意见。

讨论事项

第 3 项：建议在中西区内增设智能红绿灯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 42/2024 号)

(上午 10 时 03 分至 10 时 18 分)

4. 多位委员就有关问题提出意见，意见整合如下：

- (i) 有委员询问位于均益大厦第二期附近灯柱上的摄录机是否用作实时监测交通和路面情况，以配合智能红绿灯使用；
- (ii) 多位委员表示，现时安装于全港 21 个路口为长者及残疾人士延长行人闪动绿灯的智能装置使用量不太理想，平均每日仅 4 至 10 次。有委员询问有关部门于 2018 年试行计划至今，有否就计划进行定期检讨或咨询。此外，有委员询问试验计划没有扩大使用范围的原因及考虑；

- (iii) 有委员提出，智能装置拍卡位置与八达通收款机的外型相似，令使用人士却步，影响用量。委员建议有关部门多加推广并改善设计，鼓励有需要人士使用装置；
- (iv) 有委员询问现时 21 个已安装有关装置的确实位置，以及挑选试验位置的准则；
- (v) 有委员反映位于水坑口街和皇后大道中交界的行人过路灯绿灯时间较短，希望运输署改善有关情况；以及
- (vi) 有委员建议运输署可以考虑安装非接触式的装置，例如使用热能感应或人脸识别科技，估算行人和车辆的数目以调节过路时间。有委员认为，使用科技令市民的日常生活更安全及更有效率无疑是正确的方向，但政府亦有需要透过宣传及教育，以释除市民疑虑，例如使用人脸识别科技有机会衍生的私隐问题。

5. 香港警务处代表表示，位于均益大厦第二期附近灯柱上的摄录机为警方安装的摄录装置，与监测交通路面情况或智能红绿灯无关。

6. 运输署代表有以下回应：

- (i) 为协助建设长者友善社区，署方于 2018 年开始试验计划，在 21 个路口安装为长者及残疾人士延长行人闪动绿灯的智能装置。署方现阶段没有计划大规模安装有关装置，但会继续监察其使用量，按需要和交通情况考虑便利行人过路的措施，包括在不影响行车交通的情况下直接延长行人闪动绿灯时间，署方亦会密切留意有关行人过路的科技发展和应用；
- (ii) 署方表示会将委员对现有智能装置在宣传和设计方面的提议，以及对用量趋势的意见，转交有关同事；以及
- (iii) 关于交通灯号调节系统，以及水坑口街和皇后大道中交界的过路情况，署方会详细研究相关措施，改善现时的情况。

第 4 项：关注中西区因台风袭港引致的交通问题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 44/2024 号)

(上午 10 时 19 分至 10 时 40 分)

7. 多位委员就有关问题提出意见，意见整合如下：

- (i) 有委员反映附件 II 就问题 2 的回复没有包括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台风桃芝袭港期间，于屈地街发生的塌树个案；
- (ii) 有委员询问政府于台风期间的危机处理机制，如何与多个政府部门协调和通知关爱队及受影响的市民；
- (iii) 有委员认为中西区于台风期间的应变能力及效率非常高，感谢多个政府部门于过往台风和极端天气期间坚守岗位，为市民服务。委员希望各位区议员和关爱队可以透过民政事务处组织的紧急事故联络小组，尽力配合政府的应急措施；以及
- (iv) 有委员认为科技日渐进步，天文台的天气预测愈来愈准确，因此能够提早发布风暴消息。有委员认为，受到全球暖化影响，风季会逐渐延长，敦促政府做好准备，适当调整应变机制，以应对不可预测的极端天气。委员询问，有关部门与承办商签订的合约，服务期限是否包括应付极端天气现象。

8. 路政署代表有以下回应：

- (i) 署方没有关于桃芝袭港期间于屈地街发生的塌树个案资料；
- (ii) 署方表示在台风期间会实施应变措施，以减少树木在台风期间倒下的风险，并在台风后进行巡查，确保道路安全。当三号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悬挂后，署方会安排承办商巡逻公共道路，评估树木倒塌的风险，必要时立即清理。台风过后，署方会优先处理对公众交通有影响的塌树。署方会与巴士公司协调，评估公共道路情况并确保安全。此外，署方也会处理影响私人物业的塌树。如倒下的树木阻塞排水系统，署方会立即采取相关措施，以防止引发进一步的危险；

(iii) 署方表示每区都有指定的团队在恶劣天气下继续服务市民，例如收到水浸或塌树报告后，署方会在安全情况下处理；及

(iv) 署方表示与承办商签订的合约期限为每次八号烈风或暴风信号生效时。当风球除下后，路政署的紧急控制中心仍会继续运作，直至天文台取消山泥倾泻警告。

9.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代表表示每逢恶劣天气，民政处紧急事故协调中心便会运作，与其他政府部门保持紧密沟通，当值的民政处职员会处理紧急事故。处方收到事故报告时，亦会按情况通知相关部门。

10. 警务处代表有以下回应：

(i) 由于警方会预先收到天文台有关台风的消息，警方会提早安排适当人手，并按需要成立高级别指挥中心，透过总区指挥中心将五个陆地总区的讯息互相传达，亦会通知其他相关政府部门；以及

(ii) 每个警区的行动室亦会于恶劣天气期间运作，以统一接收任何与恶劣天气相关的事故资料，包括道路出现的特殊情况。警区行动室会实时监察及协调处理紧急事故的资源调派，并在有需要时连同其他政府部门处理突发事件。

11. 运输署代表有以下回应：

(i) 运输署紧急事故交通协调中心 24 小时运作，当天文台准备改发或取消八号烈风或暴风信号时，协调中心会升级为联合督导模式作出应变。除运输署以外，协调中心亦会有其他部门及公共运输机构的代表，将路面情况及公共运输服务的最新资讯发放给相关部门、公共运输营办商，以及市民大众；以及

(ii) 协调中心会协调包括警方、路政署等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各公共交通营办商，尽快进行清理行动，恢复道路情况及公共交通。当收到道路解封的消息后，协调中心亦会即时通知各公共交通营办商尽快恢复服务。

第 5 项：其他事项

（上午 10 时 41 分）

12.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事项。

第 6 项：下次会议日期

（上午 10 时 42 分）

13. 主席宣布下次交通运输委员会的会议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13 日，而文件截交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4 日。

14. 会议于上午 10 时 42 分结束。

会议纪录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

主席： 杨哲安议员

秘书： 袁颖希女士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2025 年 2 月